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总工会

文件

闽广〔2022〕122号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总工会关于联合开展福建省
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宣传与影视发展部，省直各有关单位：

为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聚焦“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培养造就广播电视播音主持业务精英，激励广大播音员主持人更好把握正确导向、传播先进

文化、引领文明风尚，按照《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闽人社文〔2022〕45 号），决定组织开展以“奋进新征程 献礼二十大”为主题的福建省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活动组织

指导单位：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主办单位：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总工会

承办单位：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

二、竞赛项目及标准

（一）竞赛项目：礼仪主持人（广播电视播音员、节目主持人）；

（二）竞赛标准：以礼仪主持人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高级工（三级）标准进行。

三、竞赛活动形式

竞赛分为初赛、培训及复赛、决赛三个阶段，其中初赛由各设区市局组织开展，选拔产生出复赛选手；培训及复赛、决赛由省广播电视局牵头组织开展。

四、竞赛活动对象

全省各级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制作和播出机构正式从事本岗位工作三年以上，并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播音员主持人证》（含持有《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合格证》）的播音员主持人。

五、竞赛活动时间、地点和内容

（一）初赛

时间：自3月下旬起至2022年5月19日。

初赛活动由各地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省直各有关单位组织开展，参赛个人可围绕复赛内容准备材料。各地、省直各单位按照分配的名额（附件1）选拔复赛人选，并于5月19日前将推选参加复赛人员推荐表及音（视）频（剪辑3分钟代表作品）材料报送省广播电视局人事处。

（二）培训及复赛

1. 培训时间：5月22日下午报到，23-24日培训。

2. 复赛时间：25日（广播组）、26日（电视组）。

3. 参训及复赛对象：各地经初赛选拔推荐参加复赛的人选65名（广播30人、电视35人）。参评首届全国“金声奖”推荐对象可直接进入复赛环节。

4. 复赛内容：复赛分理论考试和现场操演。理论考试主要内容以广播电视播音主持业务以及综合知识为主，时长1小时，成绩占总分20%；现场操演以专业技能为主，主要内容包括但不仅

限于以下形式：自我介绍、辨字正音、经典诗词、新闻话题评述、现场报道、模拟主持等，成绩占总分 80%。

5. 地点：福州市聚春园璟春酒店。

复赛结果分别产生广播组和电视组的前十名，获得全省“十佳广播播音员主持人”、“十佳电视播音员主持人”称号。培训学时记入个人继续教育学时。

（三）决赛

1. 时间：另行通知。

2. 对象：获得“双十佳”的选手。

3. 决赛方式和程序

方式：不分广播和电视组，统为一组进行。

程序：第一阶段短视频投票：6月6日至10日。在参与决赛的20位选手中开展主题为“奋进新征程 献礼二十大”的短视频投票活动。短视频将在官方平台投票，选手所在的播出机构可进行不同形式的拉票。短视频要求如下：每人自备一条演讲短视频，时长3分钟以内。短视频以演讲形式进行，内容必须紧扣主题，贴近时事，从自身专业角度出发，结合当地和职业特色，展现出全省播音员主持人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短视频投票结果将以一定比例计入决赛分数。

第二阶段轮岗试录：6月13日至6月17日，20位选手进入节目试录阶段，担任省广播影视集团栏目主持人或主播参与节

目，该期节目作为选手的作品接受观众投票。投票结果不计入决赛成绩，但得票数最高的选手将获得“观众最喜爱电视/广播主持人”的荣誉。20位选手参与录制的幕后过程将被制作成短视频在抖音、小红书等平台推送。

第三阶段决赛暨颁奖典礼，地点：省广播影视集团演播厅。决赛暨颁奖典礼将在电视端和网络端播出。

五、竞赛活动表扬奖励

复赛阶段评出的全省“十佳广播播音员主持人”、“十佳电视播音员主持人”，优先推荐参加国家广电总局“金声奖”评选；同时优先推荐全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领军人才、青年创新人才对象，并可作为我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播音员主持人职称评审业绩加分项目。决赛获得前2名选手，向省人社厅申报“福建省技术能手”；决赛第1名的选手向省总工会申报“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其他成绩优异选手，向省总工会申报“福建省金牌工人”。获得第1名选手所在单位和优秀组织单位各推荐一个集体，向省总工会申报“福建省五一先锋号”。

六、竞赛活动报名方式

初赛阶段报名方式由各地市（省直各有关单位）确定。推荐参加复赛的65名选手于2022年5月19日17:30前，按要求填写推荐表（附件2）加盖公章报送至福州市西环南路128号东门省广电局人事处，并将电子文档（扫描成PDF）发送至邮箱

505986459@qq.com, 联系人：陈枝章、林伟煜 联系电话：
0591-88116571、88116519。

七、有关事项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福建省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做好动员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同时，严格标准、好中选优、宁缺勿滥，并在人员、时间上给予保障，确保竞赛活动顺利进行。在竞赛活动过程中，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加强方案审核和过程管理，科学安排活动形式，合理推进活动进程，确保疫情防控和竞赛活动两不误。

- 附件：1. 福建省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名额分配表
2. 福建省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推荐表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总工会

2022年5月13日

（联系人：省广播电视局人事处林伟煜 13805000366）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福建省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
(复赛) 名额分配表

地市(单位)	广播	电视	小计
福州市	3	4	7
厦门市	4	4	8
漳州市	2	3	5
泉州市	5	4	9
三明市	2	3	5
莆田市	1	1	2
龙岩市	2	1	3
南平市	1	2	3
宁德市	2	1	3
平潭综合实验区		1	1
省广播影视集团	8	8	16
福建广电网络集团		1	1
福建教育电视台		1	1
福建省气象局		1	1
合计	30	35	65

注：以上名额按照各地统计的在岗持证(含合格证)播音员主持人的
人数比例分配。

附件 2

福建省第一届广播电视播音主持职业技能竞赛
(复赛)推荐表

申报局(台):

姓 名			播音名			个人照片 (二寸免冠白底 证件照)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						
学 历		学 位				
工作单位				现是否在播音 主持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职务(级别)			职 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播音员主持人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注册 有效期	年 月至 年 月			从事播音主持 工作年限	年	
评选类别 (限选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播音员主持人		<input type="checkbox"/> 电视播音员主持人			
代表作品 名称(复赛)				<input type="checkbox"/> 直播	<input type="checkbox"/> 录播	
播出 频道/频率		播出节目时长 (分钟)		报送节目时长 (分钟)		
奖惩情况						

<p>工作业绩 (300字以内)</p>	
<p>所在单位推荐意见</p>	<p>负责人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设区市广电 行政管理部 门审批意见</p>	<p>负责人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此表请用 A4 纸正反面打印。

抄送：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2年5月13日印发

